

# 卷帘门一拉开,民警差点醉了

## 成本不到百元的“五粮液”“茅台”,从这里出去直至登上喜宴

通讯员 陈玮

购买高仿酒瓶或者从酒店回收高档酒瓶,再用廉价白酒灌装,成本不到百元,而之后通过微信朋友圈等社交平台销售,这些假酒摇身一变,就成了几百上千元一瓶的名酒。桐乡一制售假酒团伙用这个方法,可谓日进斗金,他们制作的假酒,甚至上了婚宴的餐桌。

近日,桐乡警方在义乌市公安局的配合下,分别在义乌和桐乡两地抓获犯罪嫌疑人陈某、宋某和于某,捣毁制假窝点1个,现场扣押制假生产流水线1条,五粮液成品假酒77箱(462瓶)、茅台成品假酒50箱(300瓶),五粮液空瓶2000个、茅台空瓶4800个,假酒原液8大桶及大量外包装、制假原料,涉案金额高达2100余万元。

### 喝喜酒喝到假酒

如今办婚庆喜事,不少人用上了五粮液、茅台这种高档白酒。4月12日,小李来到桐乡濮院参加好友的婚礼,平日就爱喝点小酒的他见到喜宴的餐桌上摆的是茅台,自然不能错过了。可是,喝了没几口,他就觉得这个茅台好像不对劲,再仔细一看酒的瓶身和外包装,他发现竟然连标签都贴得有点歪。怀疑自己喝到了假酒,小李赶紧向桐乡市公安局濮院派出所报案。

2月14日,也有群众向警方举报,称有人通过微信朋友圈,低价出售五粮液和茅台等高档白酒。获悉情况后,桐乡警方成立专案组进行专案经营,嘉兴市局食药环侦支队全程参与、指导。经过初步侦查,警方第一时间就确定了该微信的主人——桐乡屠甸人于某。

于某的主业是经营一家小龙虾店,而副业就是在微信上卖假酒。但他卖假有自己的套路,就是真假掺着卖,并不卖纯粹的假酒。“打个比方,客户要10箱酒,我可能就是里面放两三箱假酒,但是也照样以真酒的价格卖。茅台酒卖9800元一箱,五粮液卖4800元一箱。”他事后交代说,“我知道这个酒是假的,但卖出去如果全部是假的话,我也没这个胆子。”



### 前往义乌找上家

通过对于某的深入调查,桐乡警方发现他的主要进货渠道是通过物流公司,经过物流反查,民警确定他的上家位于义乌。“我们发现于某大约一周进货一次,每次的货款在两三万元左右,拿到酒后,他主要销往桐乡本地的宴席或者海宁地区,量比较大。”桐乡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副大队长葛海峰说。

掌握到规律之后,4月中旬,葛海峰等人前往义乌进行调查,在义乌的物流发货地附近蹲守了几天后,葛海峰发现了发货人员陈某,并且找到了陈某加工点的所在地。

5月2日,桐乡警方在义乌市公安局的配合下,分别在义乌市数码城和桐乡一健身房楼下抓获犯罪嫌疑人陈某、宋某和于某,捣毁制假窝点1个,现场扣押制假生产流水线1条,五粮液成品假酒77箱(462瓶)、茅台成品假酒50箱(300瓶),以及大

量的五粮液茅台空瓶、假酒原液、外包装和制假原料等,涉案金额高达2100余万元。这些东西,桐乡警方用了一辆载重3吨的货车,运了两次才带回了桐乡。

“拉开加工点的那扇卷帘门,酒气扑鼻啊,闻闻味道都醉了。”葛海峰说,“这个加工点分为上下两层,总面积大约60平方米,上面一层主要用来摆放假酒的外包装、瓶盖、空酒瓶等,而地下室则专门用来进行灌装白酒。”

陈某很狡猾,在被民警抓获的时候,竟然趁乱把自己的手机机后扔掉了。要知道,这个手机里可是存有很多证据的,后来手机被路人捡走,对方把手机的卡取出后装到了自己的手机上,民警又花了2个多小时,终于打通了电话,这才拿回了陈某的手机。

### 利欲熏心做假酒

陈某今年29岁,贵州仁怀人。2017年3月,他在成都认识了一个在江苏做回



收酒瓶生意的人,就向他买了茅台和五粮液酒瓶,包括瓶盖、包装盒、防伪标识等。“一开始我也怕,就先做了2箱茅台和2箱五粮液,五粮液是用比较便宜的尖庄酒和金六福酒勾兑的,茅台是从贵州老家那边买的廉价白酒灌进去的。”陈某说,“这4箱酒都卖出去了,茅台卖1900元一箱,五粮液卖1500元一箱。”

而事实上,这些假酒的成本价,一瓶还不到百元。正是这高额的利润,让陈某熏了心。之后,他便开始大量制作五粮液和茅台假酒,充气泵、酒精测试度、打包机、压瓶盖机器……生产流水线一应俱全。

今年过完年后,亲戚宋某也来到了加工点帮忙。“我看这个活儿利润大,就想来学点手艺。”宋某说。其实宋某每天的工作就是负责洗瓶子,回收来的旧酒瓶,一个就需要用清水洗五六遍,花费约10分钟,一直要到酒瓶彻底干净、透明为止,然后把酒瓶倒置晾干。

目前,陈某、于某、宋某3人已被桐乡警方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深挖中。

# 为帮亲友周转,中学校长把手伸向公款

## 为逃避抓捕四处飘零10年,归案后极度后悔

通讯员 岳思轩

为帮助亲友筹集周转资金,乐清市某中学原校长陈某利用职务之便打起了公款的主意,案发后潜逃10年终落网。经乐清市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法院日前以挪用公款罪一审判处其有期徒刑1年,缓刑1年6个月。陈某当庭表示服判。

### 碍于情面帮亲友筹钱

1998年,32岁的陈某担任乐清某中学校长。

随着任职时间的推移,陈某的交际圈不断扩大。2007年开始,作为“体面人”的陈某常常遇到亲戚、朋友、学生向他借钱的情况。碍于情面,他从来不拒绝,不仅自己慷慨解囊,还亲自为他们到处筹钱。最多时,陈某为亲友向他人借款100万元。

谁知,被亲友拿去的钱根本无法及时

回笼。眼看着借款期限马上就到,陈某陷入了困境。为解燃眉之急,法律意识原本就淡薄的他将目光转向了学校的公款。

### 借款到期拿公款应急

2007年7月,正值暑假,因资金临时过渡,陈某所在学校有一笔几十万元公款暂时保存在由学校出纳林某保管的个人账户上,等待9月开学时再一并存入学校的专款账户。

陈某觉得有机可乘,便以急需100万元资金为由,要求林某将这笔公款交由他使用,并让林某个人也拿出一部分钱款,与公款凑到100万元给他。因二人是上下级关系,林某不好意思拒绝,便将由其个人资金和公款组成的100万元转给了陈某。

陈某收到钱款后,立即将该笔资金的一部分以转账和提现的形式借给哥哥、好友、学生等,用于经商活动,其中包括公款46.8万元。另一部分款项则被他用于归还之前为亲友凑钱、从他人处借的欠款。

两个月后,到了统一入账的时间,陈某却无力归还这笔公款。无奈之下,林某只得自己掏钱暂时补缴了这笔公款。

### 隐姓埋名逃亡10年

几个月后,事情逐渐败露,司法机关开始调查此案。无法承受心理压力的陈某选择出逃。

为逃避抓捕,2008年,陈某首先来到杭州,并在网上购买了虚假身份证件。他不

敢在一处久待,至此开始了在全国各地的10年飘零。

10年间,陈某不敢跟家里人联系,为了谋生,只能到处打散工,苦不堪言。更不用提,只要在车站或住处碰上穿着制服的民警,他便全身紧张。

2017年10月21日,陈某乘坐动车辗转到陕西咸阳,结果被警方的人脸识别技术揭露了逃犯身份,被公安民警当场抓获。

归案后,陈某对挪用公款的行为供认不讳,承认了全部犯罪事实,并表示极度后悔。

谈到之所以会挪用公款,陈某说:“当时社会环境太复杂,面对亲情、人情,我实在磨不开面子,同时又存在着侥幸心理,认为短期借用公款不会造成损失、不会出事。”

办案检察官表示,透过现象看本质,陈某虽没有挪用公款为自己赚取私利,但其为“情”所惑,擅自改变公款用途,不但侵害了公款的所有权,还破坏了国家公职人员职务廉洁性。避罪没有天堂,任何不敬畏法律的人终将自食恶果。